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57 版)

（ c ）南昌本地市场的竞争状况

在南昌本地的水务市场，除在 1995 年已进入的中法水务（合作建设运营双港公司）、2002 年进入的德国柏林和上海环保集团（合资建设运营青山湖污水处理厂），2005 年进入的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江西南昌象湖水务有限公司，以建设江西省南昌市象湖污水处理厂项目）外，其余世界和国内领先的水务企业也表现出强烈的进入意图。

通过上面大量的分析，我们既可以看出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也可以了解我公司与国内国际水务巨头的差距。当然，由于供水行业的特点，可能存在的供水市场竞争主要表现在新水厂的建设方面，谁争取到区域供水权或争取到新水厂的投资建设权，即争得了该区域供水的垄断或市场竞争的优势。水厂的建设属于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水厂地理位置的布局和规模是国家严格控制的，同一地区在建设了一定规模的水厂后不会有新水厂投资建设。因此鉴于公司现有市场的自然垄断性，目前行业的发展变化和竞争状况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但对公司的对外扩张却带来很大的压力。

2、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发展战略等以及各项业务的发展规划

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是：通过对目标客户的选择，对国际国内市场的循序渐进的开发，对服务内容的不断完善，最终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能够与国际知名水务集团相抗衡的大型国际性水务上市公司。

在服务内容发展战略上，以高质量的满足市政客户和工业客户在水务各方面不断增长的需求为基本理念。坚持以制水业务作为公司的基础业务，根据国家政策和市场形势的变化，进入污水处理产业，最终形成包括原水收集与制造、存储、输送、制水、售水、污水收集与处理、排污和回用全方位水务服务的内容。

在市场开拓战略上，立足南昌本地市场，积极开拓省内其他地区和全国市场，适当时机进军国际市场。

公司未来的发展机遇在于：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的需求巨大。国内水务市场的不断市场化趋势为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主要优势尽快拓展异地市场和延伸产业链创造了有利条件；中国现有供水企业的国有产权改革和产业化发展将为各类水务投资公司的购并发展带来巨大的潜在市场机遇；此外，水价和污水处理费形成机制的合理化和改革，水务项目运营的改善、管理水平的提升和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通过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与设备运营的优化降低运营成本，都将给专业化的投资运营商带来较大的投资收益和管理收益。公司未来面临的挑战依然是国内和国际大型水务对公司进一步拓展异地市场所形成的竞争。

3、新年度工作计划

"十一五"期间将是我国城市水务行业发展迅速和变革激烈的时期，水价上调、污水处理率的强制提高等都将使城市水务公司受益，因此我国城市水务行业的规模及利润增长空间还是巨大的。针对这一良好的发展时机，2008 年度，本公司将根据 2007 年公司的整体运作情况，以安全、优质、高效、发展八字方针为指引，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将围绕集团公司提出的"再造一个市政公用集团"的奋斗目标，按照"以水为主导，多种产业并举，立足南昌，跨市跨地区发展，搞好资本运作，做强做大企业"的发展思路，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已进入商业运营的水务项目的运营管理水平，增强盈利能力；尽快完成现有在建项目的试运营工作，尽早进入商业运营阶段；公司将继续努力完成和超额完成生产经营计划，并以追求利润最大化为目标，积极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力争给股东以最佳的投资回报。2008 年公司计划完成售水量 28941 万立方米；污水处理量 3081 万立方米，出厂水水质综合合格率达 98.5 %以上，计划销售收入完成 17889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争取控制在 12266 万元以内。

（一）、以主业为重，完善南昌本区域现有供水设施，充分利用并进一步发挥现有水厂存量资源的优势，强化高效优质安全供水。

（二）、发挥现有污水处理厂的潜力和优势，使公司污水处理收入的比重进一步得到提高。进一步做好九江老鹳塘污水处理厂的生产运营工作，力争为公司多创效益；保质保量地进行萍乡市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投产。

（三）、充分利用公司资产优良、经营收益稳定等优势，进一步推进"走出去"战略，拓展和深化公司现有业务，延伸水务产业链，积极以收购、参股等多种方式参与外地自来水、污水项目经营运作，力争完成投资收购省内外 1–2 个自来水和污水处理项目，取得更多水厂和污水处理厂的建设权和经营权，实现公司低成本扩张战略。同时拓展公司经营业务的宽度，适时稳妥参与其他业务的经营，寻求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继续建立完善科学的，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及管理机制。进一步持续开展《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其他有关资本市场的法律法规的学习活动，贯彻落实有关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和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各项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五）、进一步积极探索后股权分置时代的再融资方式及对我公司再融资方案的影响进行研究，积极探索定向增发、可转债和资产证券化等再融资方案的可行性。紧紧围拢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的作用，根据项目准备情况适时争取进行一次再融资，实现资本运作上的新突破。并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实际情况和融资需求及在长远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积极推进市政公用资产证券化，进一步拓展资本运营功能，使公司成为集团公司水务资源整合的平台。

（六）、以人为本，建设企业文化，创建学习型企业和和谐型企业。同时为了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层的积极性，进一步建立健全一整套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及积极探索和完善激励机制，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

4、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情况

为了完成 2008 年的经营计划和工作目标，我们预计公司 2008 年的资金需求约为 3.7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渠道主要有：

（1）、利用自有资金（含年初银行存款和 2008 年销售收入）；

（2）、向国内商业银行贷款；

（3）、项目条件成熟时，认真研究和探讨向资本市场进行再融资的可行性。

资金使用计划主要为生产成本、费用支出 9433 万元；分配股利 1470 万元；对外投资 20000 万元；更新改造支出：2469 万元；税金支出 811 万元等。

5、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公司在对未来的发展进行展望及拟定公司新年度的经营计划时，我们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为：本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有关行业政策将不会有重大改变；国民经济平稳发展的大环境不会有大的改变；南昌市城市发展按现有规划进行；本公司所在行业之市场环境不会有重大改变；不会发生对本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导致公司财产重大损失的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和任何不可预见的因素等。公司未来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有：

（1）产业政策风险

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自来水的质量要求越来越高，国家可能提高自来水的水质标准，以达到发达国家饮用水标准。若水质标准调整，本公司可能面临产业技术升级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出厂水质为 0.3NTU，已达到或高于国内、国际标准（国内标准为 <1NTU；欧共体标准为 <0.5NTU）。因此，针对政策风险，本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设备和技术优势，加大科技投入和技术改造，力争将产业技术升级的带来的风险降至最低。

（2）市场或业务经营风险

目前，本公司生产的自来水全部供应南昌本地市场，在一定的时期内存在着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而在对外开拓异地水务市场时，我们将可能遇到地方行政干预和行业及地区壁垒等情况的存在。因此公司的自来水供应受到地域的限制，跨地区开拓市场存在一定的难度，从而减慢公司发展的速度。

为了克服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本公司一方面要发扬现有优势，抓住南昌市加快城市化进程的机遇，扩大制水范围，发展潜在用户，迅速占领周边城镇和郊区制水市场；同时，在异地水务市场的开拓上，采取区别对待、循序渐进的开发办法，首先向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地区进军，同时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其他市场化程度较低的地区，伺机而动，通过收购、新建等多种方式进入异地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实行跨区域发展。公司已于 2005 年 12 月份经董事会批准将收购九江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公司已于 2007 年 4 月份经董事会批准同意对投资萍乡市污水处理厂项目进行投标，并于同月签署了特许权协议，再次实现了公司跨区域发展。

（3）财务风险

根据公司与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供水公司）签订的《自来水供销合同》，供水公司必须在每月抄表结算用水量后两个月内将水款支付给本公司，否则将按 0.1%/ 日支付滞纳金。因此，公司销售自来水发生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应为两个月。截止目前，供水公司均根据合同及时支付了购水款项。但是，供水公司作为公司唯一的销售客户，公司在销售上面临着依赖于单一客户的风险。如果供水公司财务状况不佳导致支付水款不及时或发生支付困难，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按时回收的风险；若公司将来在扩大生产规模时自来水的日常生产能力超过了供水公司的销售能力，还将使公司面临部分生产能力闲置，生产效率下降，业绩增长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将与供水公司建立良好的信任与合作关系，及时了解供水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在法律和协议条款的约束下，保证供水合同的履行。

（4）技术和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的生产技术采用国际国内较先进的技术，工艺合理，设备先进，自动化程度较高，尤其是公司新建的南昌市牛行水厂，采用了先进的制水工艺，是一个全自动化运行的水厂。公司历来重视产品质量，生产的自来水质量指标超过国家卫生标准，水质检测设备也是江西省最先进的。但由于自来水的质量与人民生活和身体健康息息相关，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会给人们的身体健康带来危害，因此，在制水过程中，如果因水源保护不当，造成原水水质污染将影响到自来水的质量。

针对技术风险，公司将加强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采用先进的技术、设备和生产工艺，对公司所属水厂从取水到送水的全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定时定点抽样检验，同时南昌市卫生防疫站对水质进行全方位的质量跟踪检查，保证自来水水质符合国家标准。

（5）利润总额增长受到局限的风险

根据公司制水价格的确定原则，公司利润总额的增长不可能通过制水价格的大幅调整来实现，公司利润总额的增长将只能通过供水量的增加、供水区域的扩大和产业链的延伸等其他方式来实现，使公司面临利润总额的增长受到局限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资产优良、收益稳定、现金流充足等优势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公司现有供水区域，延伸水务产业链，向水务行业的上下游业务拓展例如进军污水处理等领域；同时拓展公司经营业务的宽度，适度时机稳妥地参与其他业务的经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利润总额增长受限的风险降至最低程度。

（6）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7,294.21 万股，占本公司司总股本的 52.1%，处于绝对控股地位。集团公司有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分配、高管人员的任免施加影响，或者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从而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小股东的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行业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70,529,285.31	109,175,870.86	35.983	2.11	4.62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	12,144,532.46	7,171,780.04	7.91	388.09	373.61	
产品						
自来水	170,529,285.31	109,175,870.86	35.98	2.11	4.62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西省南昌市	170,529,285.31	2.11
江西省九江市	12,144,532.46	388.09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263,757,500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2,556,580.7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56,204,698.10	
承诺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青云水厂三期工程	否	152,980,000	119,257,175.21	是	14,590,000	19,427,088.40
牛行水厂一期工程	是	81,562,900	133,478,829.60	是	7,710,000	427,698.70
下正街水厂技改工程	是	21,659,000	3,468,693.29	是	0	0
合计	/	256,201,900	256,204,698.10	/	22,300,000	19,854,787.10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说明（分具体项目）	1、青云水厂三期工程项目投产后，公司供水能力增加了 20 万立方米 / 日。项目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水量 6,952 万立方米，实现年销售收入 3,386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459 万元。2007 年实际送水 79,524,693 立方米，实现销售收入 44,563,837.62 元，利润总额为 19,427,088.40 元。 2、牛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投产后，公司供水能力增加了 10 万立方米 / 日。项目全部达产后，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1,429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771 万元。2007 年实际送水 27,727,710 立方米，销售收入 15,537,980.89 元，利润总额为 427,698.70 元。导致利润总额差异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实际投资额比预计投资额大幅增加导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大幅增加所致。因此实际产生收益与预计收益有差距。					
变更原因及变更程序说明(分具体项目)	1、经过二次概算调整后，其投资估算由可研报告和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的 8156.29 万元调整为拟投入 16993.43 万元人民币(不包括清水管线及征地等费用)，比可研报告的概算增加了投资额 8837.14 万元人民币，其中由募集资金投入 9975.32 万元（即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的 8156.29 万元以及因下正街水厂技改工程项目停止而尚余的 1819.03 万元募集资金改投到牛行水厂一期工程使用的数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公告详见 2007 年 3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 2、本项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已停止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存于银行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的资金总额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牛行水厂一期工程	下正街水厂技改工程	18,190,306.71	18,190,306.71			
合计	/	18,190,306.71	18,190,306.71	/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说明（分具体项目）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目前正在进行设备安装调试	2007年未产生收益
南昌市洪城水业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	组建完成	未产生收益
合计	35,000,000	/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确认，2007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43476424.80 元，净利润 29076655.30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提取法定公积金 10%后，可供分配的利润有 55046698.32 元(含上年未分配利润 28877708.55 元)。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7 年末公司总股本 14,000 万股为基数，每拾股派现金股利 1.05 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4700000 元，剩余 40346698.32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年度。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7.4.3 2007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07 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改承诺及履行情况：

（1）水业集团持有的洪城水业原非流通股股份自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在第（1）条承诺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水业集团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洪城水业原非流通股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洪城水业股份总数的 5%，且在该期间水业集团只有当二级市场洪城水业股票价格不低于截止 2006 年 2 月 24 日前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平均价格 5.92 元的 120%，即二级市场股票价格不低于 7.10 元时（若公司股票按照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做除权、除息处理，该价格按照除权、除息规则相应调整），才可以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

（3）自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年内，水业集团将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依据相关规定履行程序提出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分红比例不少于洪城水业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50%；

（4）水业集团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积极倡导对洪城水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股权激励制度，股权激励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按照承诺履行中

7.6.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产生的投资收益总额 4,268,082.33 元。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中磊审字（2008）2055 号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7 年度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7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丽娟、涂卫兵

北京丰台区星火路 1 号昌宁大厦 8 层

2008 年 4 月 16 日

9.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52,152,188.42	101,547,192.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 –2	29,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六 –3	32,330,468.07	31,882,034.42
预付款项	六 –4	9,158,682.00	128,602.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5	23,879,009.18	921,492.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6	5,333,760.76	5,345,74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7		122,645.64
流动资产合计		151,854,108.43	159,947,714.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8	300,000.00	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9	470,877,043.78	489,032,925.06
在建工程	六 –10	16,040,885.50	1,376,221.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 –11	2,969,691.46	281,933.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 –12	390,64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3	390,867.23	513,096.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969,137.53	491,504,176.78
资产总计		642,823,245.96	651,451,89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15	58,100,000.00	61,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 –16	7,513,168.78	6,817,871.1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7	1,153,660.15	2,248,611.10
应交税费	六 –18	8,271,647.32	4,021,633.01
应付利息	六 –19	292,989.03	332,142.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 –20	19,385,710.62	33,654,890.2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717,175.90	108,175,147.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 –21	55,863,251.36	66,275,784.7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863,251.36	66,275,784.72
负债合计		150,580,427.26	174,450,932.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 –22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 –23	259,182,649.33	259,182,649.3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六 –24	24,776,646.57	21,868,981.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 –25	55,291,711.89	43,252,634.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251,007.79	464,304,265.12
少数股东权益		12,991,810.91	12,696,693.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2,242,818.70	477,000,958.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2,823,245.96	651,451,891.25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650,139.59	97,761,357.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七 –1	31,001,239.45	29,518,248.71
预付款项		14,052.00	128,602.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2	22,827,304.55	5,107.01
存货		5,131,430.76	5,333,123.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645.64
流动资产合计		127,624,166.35	152,869,083.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3	48,560,000.00	13,5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0,824,158.54	415,381,001.27
在建工程		433,000.00	1,376,221.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69,691.46	281,933.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841.64	461,82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3,136,691.64	431,060,978.74
资产总计		580,760,857.99	583,930,062.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100,000.00	61,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70,462.43	446,909.1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909,362.13	2,214,738.61
应交税费		7,968,232.46	4,005,411.49
应付利息		292,989.03	332,142.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850,566.36	33,205,737.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191,612.41	101,304,938.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63,251.36	18,275,784.7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63,251.36	18,275,784.72
负债合计		101,754,863.77	119,580,723.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资本公积		259,182,649.33	259,182,649.3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4,776,646.57	21,868,981.04
未分配利润		55,046,698.32	43,297,708.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9,005,994.22	464,349,338.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0,760,857.99	583,930,062.24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合并利润表

200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 –26	182,673,817.77	170,498,108.17
其中：营业收入		182,673,817.77	170,498,108.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467,573.28	127,779,482.11
其中：营业成本	六 –26	116,347,650.90	105,871,922.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 –27	1,023,175.73	1,008,059.52
销售费用		212,761.19	142,834.56
管理费用		16,932,044.80	15,950,397.50
财务费用	六 –28	6,825,648.22	4,398,432.42
资产减值损失	六 –29	126,292.44	407,835.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59,082.33	623,058.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665,326.82	43,341,684.5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六 –31	1,245,669.06	240,23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19,657.76	43,101,444.85
减：所得税费用	六 –32	14,757,797.98	14,225,442.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61,859.78	28,876,00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66,742.67	28,919,308.76
少数股东损益		295,117.11	–43,306.2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98	0.2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98	0.206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母公司利润表

200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 –4	170,529,285.31	168,009,912.69
减：营业成本	七 –4	109,175,870.86	104,357,632.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23,175.73	1,008,059.52
销售费用		186,950.28	142,834.56
管理费用		15,867,782.26	15,700,284.90
财务费用		3,714,388.13	4,511,383.74
资产减值损失		122,041.54	235,194.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5	4,282,900.91	1,413,558.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21,977.42	43,468,081.4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245,552.62	237,65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476,424.80	43,230,421.74
减：所得税费用		14,399,769.50	14,266,039.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76,655.30	28,964,382.56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433,539.92	173,2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3(3)	2,966,075.00	11,043,87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399,614.92	184,243,87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71,078.80	58,564,302.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60,685.98	19,701,398.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43,939.81	25,400,87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3(3)	9,919,413.40	15,223,02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95,117.99	118,889,59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04,496.93	65,354,28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4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9,082.33	1,413,55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980.00	78,108.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3(3)	1,600,000.00	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101,062.33	68,491,667.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374,894.14	97,619,399.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291,426.44	55,372,244.2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3(3)	25,600,000.000	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266,320.58	175,991,64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65,258.25	–107,499,976.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100,000.00	143,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3(3)		4,381,68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00,000.00	147,481,68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58,682.55	104,572,839.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66,986.43	19,589,179.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3(3)		2,499,91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725,668.98	126,661,93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25,668.98	20,819,757.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686,430.30	–21,325,93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547,192.28	121,873,130.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60,761.98	100,547,192.28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7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200,000.00	173,2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3)	21,569,433.07	11,043,87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769,433.07	184,243,87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446,611.33	58,202,719.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17,368.95	19,505,99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41,265.78	25,400,87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3)	26,552,711.01	13,367,82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57,957.07	116,477,42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11,476.00	67,766,456.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7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82,900.91	1,413,55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980.00	78,108.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3)	1,600,000.00	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924,880.91	102,491,667.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40,009.68	53,350,54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291,426.44	89,5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3)	25,600,000.00	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31,436.12	165,910,54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06,555.21	–63,418,879.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100,000.00	95,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00,000.00	95,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358,682.55	104,572,839.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48,882.16	17,486,599.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3)		2,499,91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07,564.71	124,559,35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7,564.71	–29,459,35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402,643.92	–25,111,773.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761,357.07	121,873,130.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58,713.15	96,761,357.07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	259,182,649.33		21,815,676.45		42,817,967.29		12,671,569.42	476,487,86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53,304.59		434,667.46		25,124.38	513,096.43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0,000,000.00	259,182,649.33		21,868,981.04		43,252,634.75		12,696,693.80	477,000,958.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7,665.53		12,039,077.14		295,117.11	15,241,859.78
（一）净利润						29,366,742.67		295,117.11	29,661,859.78

(下转 59 版)